

W. SOMERSET MAUGHAM
COLLECTED SHORT STORIES



天作之合
毛姆短篇小说选





天 作 之 合
毛姆短篇小说选

佟一功等译

湖南人民出版社

W. Somerset Maugham

Collected Short Stories

根据美国 Penguin Books 1977 版四卷本译出

天 作 之 合

——毛姆短篇小说选

佟孝功等译

责任编辑：李全安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1983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557,000 印张：25 印数：1—27,300

统一书号：10109·1583 定价：2.50元

目 录

译者的话.....(1)

- 一、女佣.....刘希武译(3)
- 二、路易丝.....郑举福译(22)
- 三、带伤疤的人.....佟孝功译(30)
- 四、情场失意一例.....李培源译(35)
- 五、马金托什.....冉达夫译(58)
- 六、逃之夭夭.....郑庆芝译(94)
- 七、大班.....宋静存译(99)
- 八、灵机一动.....梅绍武译(107)
- 九、诺言.....郑举福译(150)
- 十、上校夫人.....佟孝功译(158)
- 十一、疗养院.....陈世平 李 珊译(181)
- 十二、三个胖女人.....宋静存译(211)
- 十三、格拉斯哥的来客.....郑庆芝译(230)
- 十四、诗人.....喻德安译(243)

目 录

十五、恩爱夫妻	李培源译(249)
十六、满满一打	屠 珍译(265)
十七、天作之合	郑举福译(298)
十八、素材	郭小专译(341)
十九、九月公主	宋静存译(345)
二十、奇妙的爱情	郑云深译(355)
二十一、法国佬	李惠明译(381)
二十二、倒闭的妓院	佟孝功译(387)
二十三、冬天的航行	佟孝功译(396)
二十四、被毁掉的人	倪大昕译(418)
二十五、本性难移	丁少良译(447)
二十六、在数难逃	郑庆芝译(491)
二十七、不可征服的	郑举福译(498)
二十八、现象与实质	丁跃华译(531)
二十九、母亲	董守信译(551)
三十、教堂的总管	宋静存译(568)

目 录

三十一、压力	倪大昕译(577)
三十二、渔民的儿子	陈荣毅译(609)
三十三、梅布尔	杨 月译(614)
三十四、在驻岛长官署里	沈 瀛 郭惠远译(620)
三十五、一桩官差	邢惕夫译(655)
三十六、快乐的人	郑庆芝译(676)
三十七、马斯特森	佟孝功译(682)
三十八、销声匿迹的丈夫	杨 阳译(694)
三十九、四个荷兰人	费继芳译(704)
四十、同花顺	刘世忠译(712)
四十一、一个五十岁的女人	宋静存译(719)
四十二、乞丐	佟孝功译(740)
四十三、蒙德拉哥勋爵	梅绍武译(749)
四十四、策略婚姻	靳梅琳译(776)
编后记	(793)

译 者 的 话

威廉·萨姆塞特·毛姆是享有世界声誉的英国小说家，一八七四年出生在法国巴黎，一九六五年在法国逝世。他自幼父母双亡，由他的一位叔父接回英国抚养。度过了阴郁痛苦的童年。他在一八九二年进伦敦的圣托马斯医院学习，实习结业后取得开业医生的资格。但他并未从事医术，而走上了文学创作的艰辛道路。在长达半个世纪的创作活动中，他发表了十几部长篇小说、几十个剧本和百多篇短篇小说。其中，长篇小说《人性的枷锁》被公认为是毛姆的代表作。一九一五年出版后，博得文学界的好评，从而确立了他在世界文坛的地位。

不过，应当说最受各国读者欢迎的还是他的短篇小说。由于他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先后在法国红十字会和英国情报部门工作，使他有機會游历了世界许多地方。尤其是多次访问过南太平洋、东南亚和远东，为他积累了丰富的创作素材，从而写出大量富有异国情调的短篇故事。在英国文学史上这是前人没有涉足过的领域。毛姆写的短篇小说的特点在于：结构严谨，语言精练，情节既曲折动人又合乎情理，往往结局出人意外，耐人寻味。他笔下勾划的人物，上自外交大臣下至乞丐，无不性格鲜明，栩栩如生。即使今天读起来，仍然那么新鲜、亲切，仿佛就在你的周围，具有强烈的现实感和感染力。

本书选译的四十四篇，从故事的内容、场景和人物来看，各不相同。有充满神奇色彩、引人入胜的情节，世界各地迷人的旖旎风光，也有对各阶层人物内心活动的深刻剖析，可以说琳琅满目，绚丽多采，美不胜收。

不可否认，毛姆毕竟是一位资产阶级作家，在写作上带有一定的局限性。不过，在作品中，他总是对那些失意、落魄、遭受凌辱和压迫的人们寄以同情；而把辛辣讽刺的笔锋对准那些道貌岸然的大人物。这也许是毛姆的作品迄今一直受到广

大人民所喜爱的原因之一。

本书在翻译过程中得到李霁野老师的支持和鼓舞，特在此表示我们衷心的感谢。

一九八二年八月

刘希武 译

一、女 佣^①

理查德·哈伦杰是个幸福的人。不管那些厌世者从有《传道书》^②那一天起就怎样唠叨着说，在这个不幸的世界上想做个幸福者的人是少而又少的，理查德·哈伦杰还是明白他是幸福的。当然，他是得天独厚啦。

看来古人极为推崇的中庸之道已经过时。凡是遵循中庸之道的人对那些认为自我克制不是优点、有知识不算美德的人都不得不彬彬有礼地加以容忍。想到这里，理查德·哈伦杰就不失文雅而开心地耸了耸肩头。别人遭逢危险，干我什么事；他们被烈火烧焦，活该。让他们凭翻出一张纸牌的好与坏去决定他们的命运吧。那些人走在一根绳索上，或是飞黄腾达，或是身败名裂，为了某一事业或者爱情、奇遇，而冒着生命的危险。当显赫的功绩给他们带来声誉时，他不羡慕；当人们力量耗尽而一事无成时，他不同情。

但是，也决不要因为这一点而断定理查德·哈伦杰是个自

① 原文为“The Treasure”，意为“宝贝儿”。

② 旧约圣经中的一篇，讲人生在世无非是受苦受难，一切皆空，劝喻世人不要悉心追求今生的幸福。

私自利，或者冷酷无情的人。他决非这样的人。他待人体贴，性格豪爽，总是乐意帮助朋友。他家境富裕，有足够力量资助他人。他手里有些积蓄，在内政部又有职务，薪金优厚。他的工作叫他称心如意，工作固定，职位显要，令人愉快。每天下班后，他到俱乐部打两、三个小时的桥牌，每逢星期六和星期日，打打高尔夫球。休假期间他到国外旅游，住讲究的旅馆，参观教堂、美术馆和博物馆。他喜欢看初次上演的夜场戏，经常到外面用饭。他的朋友喜欢他，因为他平易近人。他博览群书，知识丰富，谈吐风趣。他很有风度，虽然容貌并不特别漂亮，但身材细长，体态挺拔，面庞清秀而富于智慧。由于年近半百，头发逐渐脱落，但那双棕色的眼睛仍保持着笑容，满口牙齿没有一只假牙。他天生一副好体质，而且注意保养。他生活幸福，这是理所当然的，如果说他有一点自满的情绪，那也是应该的。

他的命运好，甚至在那动荡而多风险的婚姻海洋里，他都能平安地闯过来，而一些聪明、善良的人们，却往往惨遭没顶。他在二十多岁时就跟一个他钟情的女人结了婚，夫妻俩度过了几年可以说是完美无缺的幸福生活后，逐渐分居了。他们双方都不愿再结婚，因此并不存在离婚问题（的确，从理查德·哈伦杰在政府中供职的地位来说，这是要不得的）。但是为了方便起见，双方通过家庭律师的调解，采取了分居的措施。这样，他们可以按个人的意愿自由地生活，不受对方的干预。他们在分手的时候，各自表示了互相尊重与善意的祝愿。

理查德·哈伦杰把自己在圣约翰的林地上的房子卖了，并买下了离白厅只需走片刻就到的一套房间。这套房间包括一间他存放书籍的起居室，一间刚刚布置了契彭代尔式家具的餐厅

和一间大小适中的卧室。厨房的那一边还有两、三间女佣人住室。他把那个在圣约翰的林地雇用多年的厨师带来了。由于不需要这么一大帮佣人，他辞退了其他的佣工，同时，在一家佣工介绍所打算招聘一名客厅女佣人。他心中有数，就对介绍所的负责人明确地提出了自己的要求。他需要一个年龄不太轻的女佣人。首先，因为年轻的女人比较轻浮；其次，虽然他已是成年，而且为人正派，但人们总会说闲话的，至少是那个看门人和那些商人。因此，为了自己也为了对方的名声，他认为应聘者应该年满懂事的年龄。此外，他需要一个善于擦洗银器的女佣人。他一向特别喜欢旧式银器，因此，凡是安妮女王^①朝代贵族妇女使用过的餐具都应加以爱护和重视，这也是合情合理的。他天性好客，喜欢每周至少一次邀请少则四人，多则八人来进餐。他完全相信他的厨师能够做出客人爱吃的菜肴，并希望他的客厅女佣人伺候得干净利索。所以他需要的女佣必须精明强干。他讲究穿戴，衣著要适合他的年龄和身份，因而他希望衣服保管得有条有理。他正在招聘的女佣人必须会熨裤子和领带。而且他特别仔细，所以皮鞋也必须擦得光亮。他的脚比较小，要买到合适的鞋颇为困难，所以他总是存着好多双替换的鞋。他一向坚持：鞋脱下来立即用鞋楦楦起来。最后，房间必须始终保持清洁整齐。勿庸置言，凡是应征这个职务的人一定得品格端正，头脑清醒，诚实可靠，外表讨人喜欢。作为对上述合格人员的报酬，他愿意提供优厚的薪金，相当的自由和充足的假日。介绍所的负责人眼都不眨地倾听着，一边说，完全相信会使他满意的，于是，拿给他一份候选人的名单。

^① 安妮女王——英国女王，在位时期为1702——1714年。

这份名单表明，这位负责人对提出的要求一点儿也没注意。他本人接见了几位候选人；有的显然不合格，有的看起来轻浮，有的年纪太大，有的则过于年轻，有的缺少他认为必要的风度；没有一个他认为可以试用的。他是个和蔼可亲的人，待人有礼貌，他微笑着一一谢绝了，并客气地表示遗憾。反正他不着急，准备再接见一批，直到找到合适的人为止。

唉，人生真是滑稽可笑；如果你光想要最好的，而往往得到最坏的；当你打算凑合着对付过去算了时，那么，不知怎的，你却很可能得到你所需要的。命运仿佛说，你想事事十全十美，真是太傻。可是不知怎的，你有时却真交了好运。有一天，楼里的那个看门人突然对理查德·哈伦杰说：

“先生，我听说您要雇个客厅女佣人。我认识有个人正找职业哩。她可能很合适的。”

“你能不能介绍一下她的情况？”

理查德·哈伦杰认为：佣人之间的推荐要比佣工介绍所可靠得多。

“我可以向您保证，她人品很好。她一直在几个地方干过好差事。”

“我去换换衣服，七点钟左右，如果她方便，我那时可以接见她。”

他进屋还不到五分钟，厨师应完前门的铃声，走进来对他说，看门人介绍的女佣已经到了。

“领她进来吧，”他说。

他一边把灯开得更亮些，以便清楚地看一看这位应聘人，一边站了起来，背朝着火炉。一个女人走了进来，文质彬彬地站在门边。

“晚上好，”他说，“你贵姓？”

“普里查德，先生。”

“多大岁数？”

“三十五岁，先生。”

“好，年龄很合适。”

他吐出一口烟，沉思地看看她。她细高挑，几乎跟他一样高。但他想，她一定是穿着高跟鞋吧。她的黑色衣服很适合她的身份。她举止大方，容貌端庄，脸色红润。

“请你摘下帽子，好吗？”他问。

她把帽子摘下来。他看到她长着满头淡棕色的头发，梳得挺整齐，挺合适。她身体结实，既不胖也不瘦。要是穿上一身合适的制服，准会非常漂亮的。她举止大方，使人感到可亲，她确实长得很好看。要是换个别的阶层，可以说是个俊秀的女人。他又问了她一些问题，回答都很令人满意。她离开原来工作的地方是有正当理由的。她和一位男管家学过艺，看来她学得很不错。她原来的职务是带领三个负责客厅的女佣人，但让她单独一人负责这里的工作，她也并不介意。以前，她曾经给一个绅士当过佣人，这位绅士送她到一家成衣店学过熨衣服。她有点腼腆，但既不胆怯也不局促。理查德亲切而从容地向她提出一个又一个的问题，她回答得又沉着又谦逊，给她留下了相当深刻的印象。凡是他要了解的证明人，她都一一提供了，都极为令人满意。

“好吧，”他说，“我很愿意雇用你，不过，我是不大喜欢老换人的。我的厨师已经干了十几年。既然我认为你合适，你也喜欢这个地方，那你就呆下来。我是说，不要来这儿干三、四个月，然后说你就要去结婚。”

“那您不必担心，先生，我是个失去配偶的女人。我认为，结婚对任何一个处在我这样地位的女人没有多大的吸引力了。我丈夫从和我结婚那天起直到他去世，从来不动手干一点活儿，我不得不养活他。我如今需要的是一个稳定的家。”

“我很同意你的看法，”他笑着说，“结婚是件好事，但我认为，要把它形成一种习惯那就不对了。”

她很懂礼貌，对此没有回答，而只等待他的判断。显然，她一点儿都不冒失。他心想，如果她确实象她的外表那样精明强干的话，她一定很明白，找职业对她并不困难。他把要付给她的薪金的数额告诉她，显然使她很满意。他把寓所的一些必要情况向她介绍了，可是她的谈话表明，她对这些情况早已知晓。他得到的印象是，在应聘前，她已经打听过这里的一些情况，因而，这个印象与其说使他不安，倒不如说使他高兴。由此可见，她办事谨慎，很有头脑。

“要是我雇用你，什么时候可以来？目前我这儿没有别的人手，只有一个厨师带着一个打杂的女仆在尽力照应着。不过，我还是希望能尽快安排下来。”

“好吧，先生，我原打算休假一周，不过，既然是为先生效劳，我就放弃休假。如果方便，我明天就可以来。”

理查德·哈伦杰对她欣然一笑。

“我看，你既然盼望度个假期，我也不希望你把它错过。象这样再继续一个星期，我也能对付。你就去度假吧，到时候就回来。”

“非常感谢您，先生。我下星期的明天就来，行吗？”

“一言为定。”

她走后，理查德·哈伦杰好象是已经干了一整天工作似的。

看来，他仿佛已经找到他所需要的人了。他按铃叫来厨娘，对她说，他总算找到一个客厅女佣人了。

“先生，我想您会喜欢她的，”厨娘说，“她今天下午来过了，和我谈过话。我当时看出来，对自己的职务她很内行。她不是那种轻浮的人。”

“杰迪太太，我们就雇用她试试吧。我希望你们给我一个关于她的好评。”

“是的，先生。我对她说，您是很挑剔的。我告诉她说，您喜欢把一切弄得有条有理。”

“是这样的。”

“她说那她倒不在乎。她说她就喜欢有眼力的东家。她说把事情做得有条有理而没有人注意，是不会令人满意的。我想，您会发现她对自己的工作很感到自豪哩。”

“那就好。我认为我们应该知足常乐嘛。”

“是的，先生。当然喽，道理就在这儿。布丁好不好，吃了就会知道。不过，您要是问我的看法，我想她一定会成为一个真正难得的人的。”

这话一点不假，普里查德正是这样的人。没有人比她更会伺候人了。她擦鞋的那个劲头，真叫人赞叹。每当他在晴朗的早晨步行上班的时候，都感到一阵洋洋自得，因为他的鞋亮得几乎照得见人。她管理他的衣服那么仔细，连他的同事们都跟他开玩笑，说他是文职人员中衣著最漂亮的。有一天回家时，他意外地看见在浴室里挂着一排袜子和手帕。他把普里查德叫来。

“普里查德，你还替我洗袜子和手帕？我想你的工作够多了，不必再干这些了。”

“先生，洗衣店会把这些东西洗坏的。只要您不反对，我就在家里洗吧。”

她非常熟悉他每天应该穿什么衣服，因而用不着问，她就知道晚上是否应该把他的礼服和领带，还是把燕尾服和白领带拿出来。每逢要去参加必须佩戴勋章的宴会，他发现那精致整齐的一排勋章已经别在上衣的翻领上了。不久，他不再每天早晨从衣柜里挑选自己需要的领带了！因为他发现，她早就准确无误地替他拿出来了。她的鉴赏力无可指摘。他猜想她一定看过他的信件，因为她很了解他的动向。假如他忘了什么时候有约会，他不必去查记事簿，因为普里查德会告诉他的。她非常懂得在电话中跟人谈话所使用的语调；除了和那些商人谈话有专断的口气外，她总是彬彬有礼。不过，如果通话的对方是哈伦杰先生的一位文学界的朋友或是一位内阁大臣的夫人，她的态度显然就不同了。她本能地了解他想和谁谈话而不想和谁谈话。有时候，他从起居室听见她沉着而诚挚地对来访者保证说，他不在家。然后她走进来对他说，某人打来了电话，但她觉得他不愿意和此人通话。

“你做得很对，普里查德，”他微笑着说。

“我知道她只会给您添麻烦，影响您参加那场音乐会，”普里查德说。

他的朋友一般是通过她跟他约定会见的。晚上他回来时，她把自己办理的事向他汇报。

“先生，索姆斯夫人来过电话，请您在八号星期四去吃午饭，但我回复说，由于您和弗辛德夫人有约，不能去，十分抱歉。奥克利先生来电话请您在下星期二的六点钟参加在萨沃伊举行的鸡尾酒会。我回答说，只要您能去就一定去，不过您可

能要到牙科医院看病。”

“你办得很好。”

“我想您到时会见机行事的，先生。”

她把屋里拾掇得窗明几净。她到职不久有一回，理查德·哈伦杰度假回来，他从书架上取出一本书，看见书上的灰尘已经擦掉。他按铃把普里查德叫来。

“我出门时忘记告诉你，决不许挪动我的书。书籍一拿出来打扫，往往不可能放回原来的地方。我的书脏点儿我倒不在乎，不过，要是找不着，我就很不高兴。”

“先生，实在对不起，”普里查德说，“我知道有些先生非常讲究，所以我很小心，每本书都一丝不差放回原来的地方。”

理查德·哈伦杰看了看他的书。就他目前看到的情况来说，每本书都放在原来的位置。于是，他微笑了。

“普里查德，我向你表示歉意。”

“这些书上面全是灰。我是说，您一打开就要把手弄脏的。”

她确实爱护他的银器，从来没有别人象她这样地珍惜过。他觉得应该对她特别赞扬才是。

“你知道，这些银器大部分都是安妮女王和乔治一世年代的制品，”他解释说。

“是的，我知道，先生。您有那么好的东西需要小心保管，把它们保管好也叫人感到高兴。”

“你真的挺能干，善于保管这种东西。我所知道的男管家，没有一个象你这样会保管银器。”

“男人不如女人那么有耐心，”她谦虚地说。

等他认为普里查德的工作已经安定下来之后，他恢复了自己喜好每周举行一次的小型宴会。他已经发觉，她对伺候客人